##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21日,会议通知、会议文件于2020年12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向董事发出表决票13份,收回13份。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集团统一授信及项下单笔业务的决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本公司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框架协议的决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 1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1 票。关联董事张宏伟回避表决。

3、关于《中国民生银行 2019 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1日